

聚焦涉企矫正对象 检察建议传递温度

甘旗卡讯 优化营商环境是解放生产力、提升竞争力、增强市场活力、稳定社会预期、应对经济下行压力、促进发展和就业的有效举措。为激活涉企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经营活动,最大限度保障涉案企业平稳运行发展,年初以来,通辽市科左后旗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设立涉企矫正专班,安排专人对辖区内排查出的涉企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实地回访和电话回访。

针对在回访中发现的涉企社区矫正对象需要去外地洽谈业务,却因请假审批手续难题而产生畏难心理,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等情况,科左后旗检察院有针对性地进社区矫正机构发出了检察建议:建议在法律规定范围

内,并在确保“放得出、管得住”的前提下,简化对涉企社区矫正对象经营性外出请假批准程序,畅通外出审批通道,以此切实解决企业生产经营面临的困难。

近日,科左后旗司法局作了回复,全部采纳检察建议,针对建议内容结合工作实际作出了整改:一是通过对涉企社区矫正对象进行走访,了解了企业生产经营中存在的困难,根据实际情况,依据《社区矫正法》相关规定,为有外出经营需求的社矫人员王某某办理了请假手续。二是对确有生产经营需要的社区矫正对象实行分类管理,在注重教育和预防重新犯罪的前提下,为涉企矫正对象外出生产经营提供绿色通道。三是

进一步优化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管理工作,在社区矫正一体化平台和微信群严格执行日签到制度,保证社区矫正对象“放得出”“管得住”。

坚持能动司法,加强与司法行政部门的协调会商,不断规范完善涉企社区矫正对象外出请假机制是科左后旗检察院第三检察部近年来一直探索的课题。接下来,科左后旗检察院将把“破难题、找出路、促发展、见实效”作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助力升级的新思路,保证社区矫正效果的同时为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纾困解忧,在提出意见建议的同时积极跟进补位,认真抓好落实,确保措施到位,为盘活科左后旗地方经济发展注入检察力量。(李秀梅 季小杰)

线上线下齐发力 树牢国家安全观

锦山讯 为做好全民国家安全教育,赤峰市喀喇沁旗依法普法办公室在确保疫情防控措施到位的情况下,联合各普法成员单位开展了“线下+线上”集中普法宣传活动。

“线上”主要以各普法成员单位工作群、辖区社区村民法律志愿服务群、乡村振兴“法治扶贫”服务群等微信群、抖音号、公众号、网络在线学法平台、电子显示屏等循环播放国家安全宣传系列图册、保密宣传公益片,以及“树牢总体国家安全观,感悟新时代国家安全成就,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等主题宣传内容。

“线下”主要以各乡镇(街道)集贸市场、各基层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大厅、各普法成员单位办公场所、法治广场(长廊、街、墙、宣传橱窗、宣传栏)等地点悬挂条幅、发放宣传资料(册、单页、书籍、便携袋)、粘贴宣传标语等方式组织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

“线上+线下”活动的集中广泛开展,使维护国家和公共安全人人有责的观念深入人心,使人民群众真正领悟到“维护国家安全是每个公民的神圣义务”。(林凤)

加大执行和解力度 精准施策平等保护

通辽讯 通辽铁路运输法院在新冠疫情期间,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从平等保护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出发,主动担当作为,不断探索新的工作方法,积极促成执行和解,做到找准病灶精准施策,平等保护共渡难关。

“全面”与“快速”结合,财产控制多元化。全方位多角度查询被执行人财产,加快对被执行人的财产调查和控制财产的速度,确保被执行人的财产得到有效控制。

“纳入”与“修复”结合,失信惩戒精准化。提高被执行人拒不履行偿还债务的失信成本,促使其主动履行债务,对已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及时修复信用,实现失信惩戒精准化。

“理论”与“现实”结合,执行和解平衡化。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对社会整体经济造成影响的现实,对有履行愿望但现阶段无全部履行能力的被执行人,给予一定的优惠政策,适当延长和解履行期限。(刘煜)

落实八号检察建议 共筑生产安全防线



阿里河讯 日前,为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八号检察建议”,呼伦贝尔市鄂伦春旗人民检察院协同应急管理局、公安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等六部门,对鄂伦春旗金矿业有限公司、阿里河液化气站等作业现场开展安全生产联合大检查。

检查组通过现场查看、听取介绍、与员工交

谈等方式,深入了解企业是否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防护设施是否完备,是否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培训等内容。

下一步,该院将紧紧围绕“八号检察建议”,努力将监督“关口前移”,着力补齐行业短板,完善监管流程,服务保障鄂伦春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张斌)

聚焦重点严把“四关” 规范涉案财物管理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曹思雨)涉案财物的扣押冻结、保管、处置,既关系到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也关系到人民检察院的形象与公信力。近年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人民检察院聚焦涉案财物管理关键环节,努力把好人库关、保管关、出库关和督察关,有效确保了涉案财物保管安全、处置依法、流转规范。

该院案管部门严把“入库关”,对侦查机关移送的每一件涉案物品,严格审查“一书两单”,并实行一案一柜,一物一卡,同时严格执行扣管分离,所有涉案款统一存入唯一合规账户;严把“保管关”,设置专门的保管室,建立涉案财物台账及涉案财物室人员出入登记表,实行24小时影像监控,有效防止涉案财物毁损、灭失;严把“出库关”,涉案财物随案件的流转而流转,仔细核对出库财物的数量与规格,实行业务系统和手工台账同步登记,确保物随案走、案清物清;严把“监督关”,检务督查部门定期对涉案财物管理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检查,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建议。

检查整改“回头看” 携手保护母亲河

隆兴昌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人民检察院法警队协助第二检察部开展“回头看”工作,对发出的河道污染行政检察建议是否整改落实进行了检查。

五原县检察院法警队在巡查过程中重点查看河面是否有漂浮物、河道两岸设施是否完整、有无乱堆乱放现象、是否存在违法建筑物、有无淤塞、水流是否畅通等问题,通过实地察看、拍照、记录等方式,全面掌握实际情况。同时,对巡查过程中发现的其他问题,详细做好问题清单,现场分析问题,提出解决方案,通知具体责任人,限期进行整改,确保巡查工作取得实际成效。通过此次巡查,法警队全面准确掌握了县域内河流域治理总体情况,进一步巩固了五原县“携手清四乱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成果。

下一步,五原县检察院法警队将继续与相关部门形成工作合力,持续深入开展好“携手清四乱、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为把境内黄河流域变成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优美环境不懈努力。(刘学东 邱浩)

分析研判精准施策

牙克石讯 为推动审判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日前,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市人民法院召开审判执行工作调度会。

会议强调,班子成员和各部门负责人要强化责任担当,全力以赴抓好审判执行工作,持续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要正确认识当前的工作形势,严把质量关,全体干警要增强固

推动审执质效提升

满完成各项审判任务的紧迫感,以“铁杵成针”的毅力、“水滴石穿”的耐心、“庖丁解牛”的精准,攻坚克难,在全面提质增效中争先进位。要以审判指标为导向,严把落实关,各部门负责人要把目标任务层层分解,推动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切实提升审判管理精细化水平。(王宇琪)

开通线上“云听证” 防疫办案两不误

树林召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首次通过远程视频方式依法对一起拟作不起诉的交通运输案件召开线上“云听证”,做到防疫办案两不误,让智慧检务为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此次听证会的涉案犯罪嫌疑人犯罪情节较轻,其自愿认罪认罚,已进行了民事赔偿、

取得被害人近亲属的谅解。检察院召开会议经过认真讨论,听证员一致同意检察机关拟对犯罪嫌疑人作出不予起诉的处理意见。

此次“云听证”模式,是检察机关能动履职的有益探索,为今后的工作开阔了思路。(达拉特旗检察院供稿)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那吉讯 为切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乡村振兴的支撑点,近日,呼伦贝尔市阿荣旗人民法院大引领工作领导小组、各党支部深入引领帮扶的霍尔奇镇那克塔村开展了“构建绿色屏障,助力乡村振兴”义务植树主题党日活动。经过大家的辛勤努力,累计栽种榆叶梅、红宝石海棠等苗木1400株。

植树助力乡村振兴

林草兴则生态兴,生态兴则乡村振兴。参与活动的党员干警们表示:通过本次党日活动,与村民们一起播种绿色新希望,不仅绿化改善了乡村宜居环境,还充分发挥了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用实际行动践行了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营造全民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也为携手共建美好乡村,助力乡村振兴贡献了一份力量。(蒙利超)

加强志愿者队伍建设 助力检察公益诉讼

锡尼讯 近年来,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人民检察院创新工作思路,把检察工作融入全旗“网格化”治理一盘棋,推行“三个三”工作法,组建起一支由6个苏木镇、126名网格员组成的公益诉讼志愿者队伍,共同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让公益诉讼检察不仅有了“千里眼”“顺风耳”,还有了更强的外脑。

严把“三个关口”,让“外脑”建设更加科学。在志愿者的选择上,坚持专业化导向,重点吸纳在基层工作、与群众交流较多且具有一定专业知识的网格员。

落实“三个制度”,让“外脑”建设更加规范。杭锦旗检察院制定完善了《杭锦旗检察院公益诉讼志愿者规范履职制度》《杭锦旗检察院公益诉讼志愿者礼遇制度》《杭锦旗检察院公益诉讼志愿者监督评价制度》,从工作职责、履职程序、效果评价、奖励激励等方面做了全面严肃的规定,确保参与公益诉讼检察运行规范。

发挥“三个作用”,让“外脑”建设成效大显。积极引导志愿者发挥深挖线索“情报员”、协助办案“技术员”和定期回访“监督员”的作用,为检察官办案提供参考。(伊日贵)

专题培训分享经验 提升人民调解质效

赤峰讯 为进一步提升企业人民调解员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水平,提高企业人民调解员队伍整体素质,结合“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近日,赤峰市元宝山区司法局联合区人民调解协会组织开展了企业人民调解员培训,共30余人参加了此次培训。

此次培训邀请了内蒙古同安律师事务所律师赖宁为大家进行讲解,赖宁结合涉企纠纷案例,针对企业多发、易发矛盾纠纷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及调解过程中需要严格注意把握的事项进行了分析,详细讲解了涉企纠纷调解的方法和技巧,并向调解员分享了自己调解涉企矛盾纠纷中的实战经验,讲解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指导性。

通过此次培训,增强了企业人民调解员对人民调解工作的了解,提高了企业调解员的理论水平和业务素质,增强了解决涉企矛盾纠纷的能力,为更好地发挥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打下了坚实的基础。(邢凤阳 张娜)

联合开展普法宣传 树立和谐共生理念

赤峰讯 为提高辖区居民爱护地球、保护家园的法治意识,广泛宣传“世界地球日”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弘扬法治精神,4月22日,赤峰市红山区司法局东城司法所联合东城街道、区林草分局在植物园开展以“珍爱地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为主题的“世界地球日”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由司法所工作人员、区林草分局工作人员、街道工作人员及志愿者组成的宣传小队,通过向居民发放宣传材料、悬挂横幅、详细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知识等形式,向居民提出“善待地球,保护环境”的倡议,呼吁人民群众珍惜资源、保护环境、爱护地球,倡导大家树立保护地球的意识。此次活动,提高了居民群众参与环保的自觉性,进一步提升了居民群众的法治意识。(林凤)

